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 年 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为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办公共场所、供水单位等卫生许可；依法监督管理消毒产品、生活饮用水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依法监督管理公共场所、职业、放射、学校卫生等工作；依法监督传染病防治工作；依法监督医疗机构和采供血机构及其执业人员的执业活动，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负责全市计划生育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负责全市中医执业资格、执业范围及其医务人员的执业资格、执业注册进行监督检查等工作；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9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法制综合科、卫生应急办公室、环境卫生监督科、医疗与传染病监督科、放射与职业卫生监督科、卫生核验科、母婴保健监督科、中医服务监督科。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40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43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养

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42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52.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0.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14.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63
	30			61	
总计	31	1,226.58	总计	62	1,226.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0.32	1,170.24	0.00	0.00	0.00	0.00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1	10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0	9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0	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0	3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41	16.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1	1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16	1,008.08	0.00	0.00	0.00	0.00	0.08
		21004 公共卫生	951.05	950.98	0.00	0.00	0.00	0.00	0.0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11	4.1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86.60	886.53	0.00	0.00	0.00	0.00	0.0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34	60.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0	3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8	1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00	2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6	5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6	5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6	53.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214.95	1,018.61	19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1	108.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0	91.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0	6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0	30.60				
20808		抚恤	16.41	16.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1	1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2.79	856.45	196.34			
21004		公共卫生	995.69	819.35	176.3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11	4.1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931.24	815.24	116.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34		60.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0	37.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6	24.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8	11.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7	0.77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00		2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6	53.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6	53.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6	5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21	108.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8.08	1,008.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96	53.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0.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0.24	1,170.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70.24	总计	64	1,170.24	1,17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170. 24	973. 90	196. 34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21	108. 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 80	91. 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 20	61. 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60	30. 60	
20808		抚恤	16. 41	16. 4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41	16. 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08. 08	811. 74	196. 34
21004		公共卫生	950. 98	774. 64	176. 3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 11	4. 1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86. 53	770. 53	116.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 34		60. 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 10	37.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 86	24. 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48	11. 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77	0. 77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 00		20. 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 00		2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 96	53. 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 96	53. 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96	53. 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4.65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7.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8.00	30205	水费	0.8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75.9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4.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4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7.78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9.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6.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8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7.19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6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34.66	公用经费合计					3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9.18	3.75	3.75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18	3.30	3.3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18	3.30	3.30
3.公务接待费	6	4.00	0.46	0.46
（1）国内接待费	7	---	---	0.4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
执法局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2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226.5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56.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67 万元，下降 30.4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170.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23 万元，增长 9.37%，主要原因：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纳入零基预算，按照相关规定及有关依据，由财政测算并下达支出预算及财政拨款控制数，2024 年下达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及中医药事业补助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170.24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226.5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14.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14 万元，增长 10.97%，主要原因：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全省中医药事业培训及单位年末垫付 2022 年社保补差费用；结余分配 0.00 万元，

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1.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58 万元，下降 79.32%，主要原因：单位资金正常流转使用，单位加大宣传、培训和抽检工作，缴纳 2022 年社保补差费用。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018.61 万元，占 83.84%；项目支出 196.34 万元，占 16.1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063.12 万元，决算数 117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1.80 万元，决算数 10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缴纳 2022 年社保补差费用。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17.37 万元，决算数 100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全省中医药事业培训。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3.96 万元，决算数 5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3.9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872.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26 万元，增长 49.88%，主要原因：我局为零基预算单位，单位预算数据为财政下达，账务科目归集调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3.48 万元，下降 81.55%，主要原因：我局为零基预算单位，单位预算数据为财政下达，账务科目归集调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2.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94 万元，下降 69.45%，主要原因：我局为零基预算单位，单位预算数据为财政下达，账务科目归集调整。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8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我局为零基预算单位，单位预算数据为财政下达，账务科目归集调整。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75 万元，决算数 3.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05 万元，下降 35.3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职工无因公出国（境）的情况。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职工无因公出国（境）的情况，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单位职工无因公出国（境）的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30 万元，决算数 3.3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公务用车皆超 17 年，但无购车经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公务用车皆超 17 年，但无购车经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30 万元，决算数 3.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车辆正常使用。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88 万元，下降 36.34%，主要原因：车辆正常使用期，厉行勤俭节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46 万元，决算数 0.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年度接待计划，控制接待标准和规模。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17 万元，下降 27.13%，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缩不必要的接待活动。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 批，累计接待 23 人次，主要是：江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调研、江苏省卫监所调研、省卫生健康监测评价中心调研、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局稽查调研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24 万元，决算

数比上年减少 244.35 万元，下降 86.16%，主要原因：上年度为提升履职保障能力，购置了一批办公设备及家具，导致当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下的资本性支出一次性大幅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9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6.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2.02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2024年卫生监督执法经费”“2024年证照补助经费”“2024年职业病职能经费”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证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	2	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全单位正常办公需求，更好为办证对象服务；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证照补助经费	=2万	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许可证证照办理发放数	≥40个	40	20	2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证照办理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监督单位满意率	≥90%	9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证单位满意率	≥90%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职业病职能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监督员职业病执法能力，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内部监督员培训费	=4万	4	5	5		
			县区监督员培训费	=1万	1	5	5		
			企业负责人职业病防治及法律法规培训费	=13万	13	5	5		
			“双随机”单位检测费用	=12万	12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区监督员培训人次	=24人次	24	10	10		
			企业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负责人培训人次	=600人次	600	5	5		
			单位内部监督员培训人次	=5人次	5	10	10		
			监督户次	=400户次	400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检	≥90%	90	10	10		
监督单位覆盖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监管单位满意率	≥90%	90	5	5			
		群众满意率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18		15.2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6.017922		15.280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监督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配备相应执法装备，完成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任务，组织开展全市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危害监测经费	=4.3万	4.3	10	10		
			2023年中央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卫生监督执法经费	=16万	16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抽查单位数	≥100家	100	15	15		
			双随机抽检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受理率	=100%	100	5	5		
			卫生监督抽查覆盖率	≥90%	90	5	5		
			案件查处结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检查合格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监管单位满意率	≥90%	90	10	10		
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卫生监督执法经费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	年初预算数	74	全年执行数B	74	分值	10	执行率	100	得分	10
	政府预算资金	74	74	74	7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监督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配备相应执法装备，完成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任务，组织开展全市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中医药服务法律法规培训；向有资质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购买服务，保障公共场所、学校、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开展对医疗机构的消毒产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和医疗污水进行检测，开展专项卫生监督培训工作，合理配置防护用品、保障检测经费；加强消毒产品监管。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机构消毒产品、医疗污水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学检测专项经费	= 12万	12	4	4					
			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经费	= 20万	20	4	4					
			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卫生监督及法律法规培训经费	= 5万	5	4	4					
			应急快检设备物资购置、培训演练及消毒产品抽检费	= 35万	35	4	4					
			中医服务卫生监督与法律法规培训经费	= 2万	2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饮用水及集中空调单位数	≥ 48个	48	2	2					
			母婴保健参加培训人员数	≥ 100人次	100	2	2					
			母婴保健监督检查单位数	≥ 20个	20	2	2					
			消毒产品检查单位数	≥ 50个	50	2	2					
			中医参加培训人员数	≥ 100人次	100	2	2					
			中医监督检查单位数	≥ 20个	20	2	2					
			医疗机构检查单位数	≥ 10个	10	2	2					
		学校检查单位数	≥ 5个	5	2	2						
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检查单位数	≥ 35个	35	2	2					
			环境卫生监督检查单位数	≥ 88个	88	2	2					
			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 90%	90	2	2					
			中医服务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50%	50	2	2					
			消毒产品及卫生监督覆盖率	≥ 90%	90	2	2					
			妇幼保健、其他医疗保健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50%	50	2	2					
		时效指标	公共场所、学校、生活饮用水及集中空调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母婴保健监督检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消毒产品及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2	2					
			中医监督检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2	2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母婴保健、中医监督单位覆盖率	≥ 90%	90	10	10					
			消毒产品、环境卫生及卫生监督单位覆盖率	≥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监管单位满意度	≥ 90%	90	5	5						
		群众满意度	≥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